

2023 年度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9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 部门职责	3
二、 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1
第五部分 附表	13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6
二、 收入决算表	137
三、 支出决算表	138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9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40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4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45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5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促进文化繁荣。拟定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的总体规划、评审标准；组织实施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的具体工作；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名录申报、数据库建设及科学保护传承规划的实施工作；承担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工作的宣传、培训、交流、咨询、展览和理论研究等工作；征集并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实物、资料。

二、机构设置

纳入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只有本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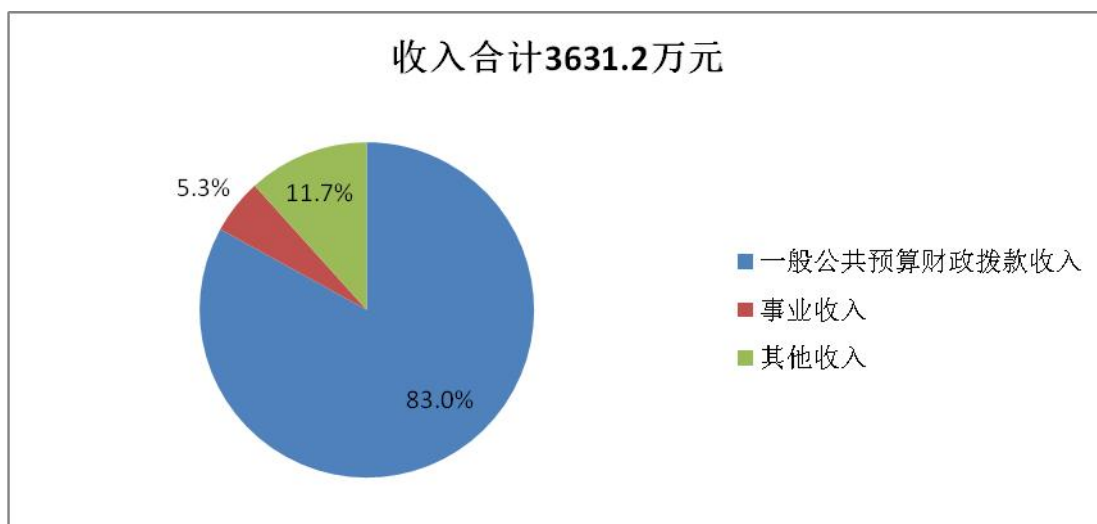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753.2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0.63 万元，增长 31.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很多活动不能开展，2023 年正常开展活动，专项支出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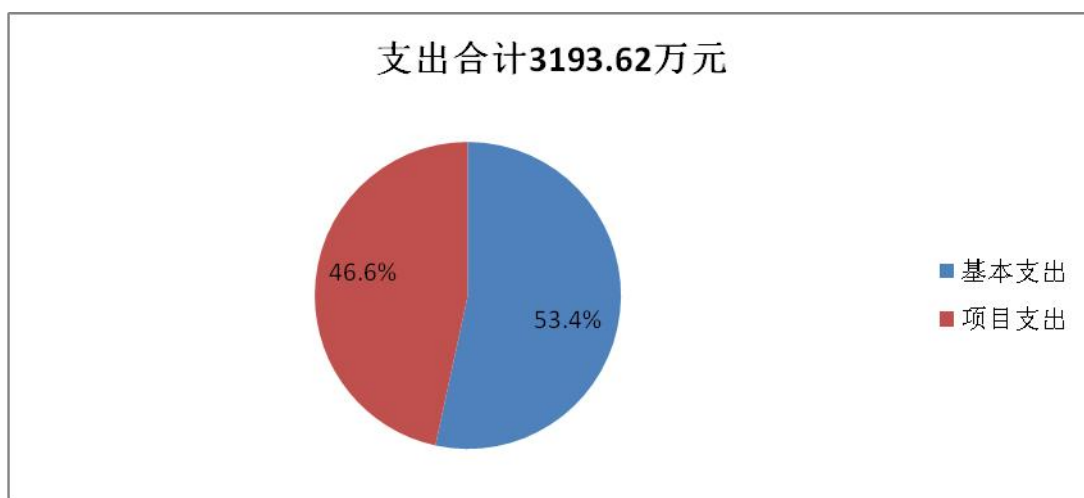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63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13.14 万元，占 83%；事业收入 191.76 万元，占 5.3%；其他收入 426.63 万元，占 11.7%。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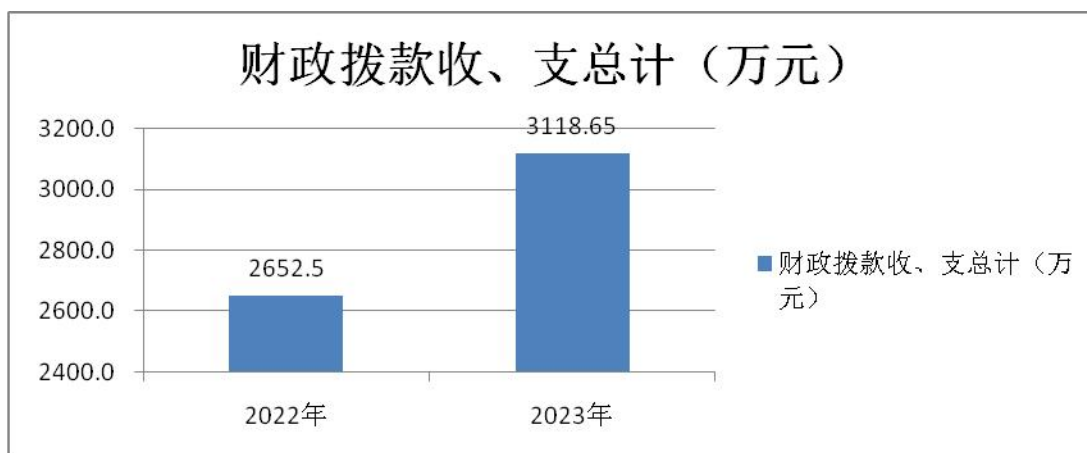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193.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4.15 万元，占 53.4%；项目支出 1489.47 万元，占 46.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118.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66.15 万元，增长 17.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很多活动不能开展，2023 年正常开展活动，专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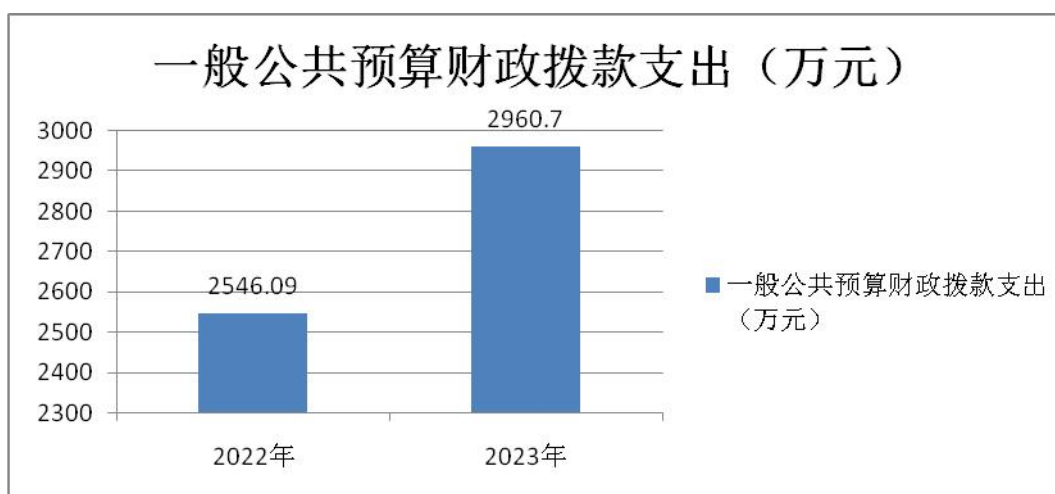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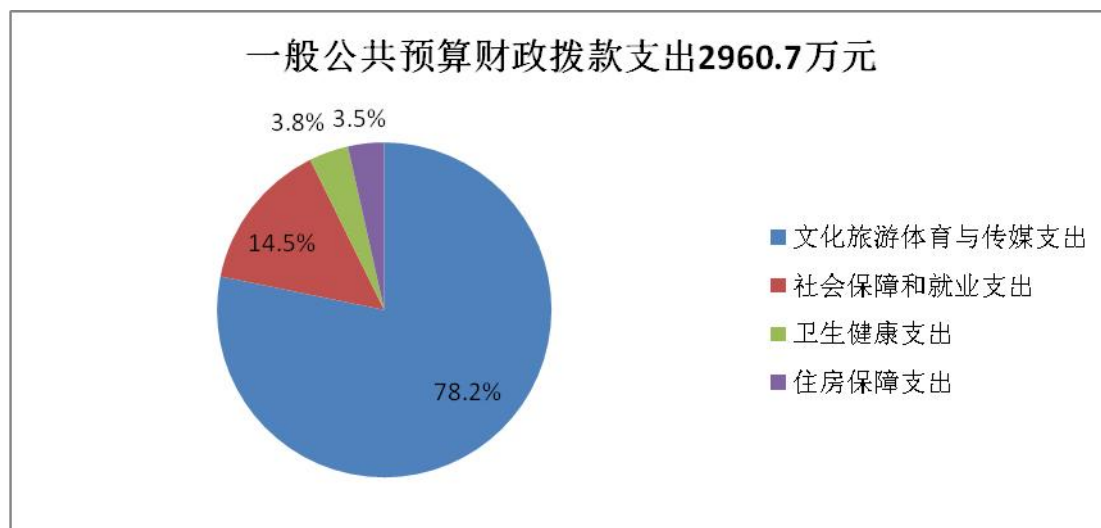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6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7%。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4.61 万元，增长 16.3%。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很多活动不能开展，2023 年正常开展活动，专项支出增加。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6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14.89 万元，占 7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85 万元，占 14.5%；卫生健康支出 111.58 万元，占 3.8%；住房保障支出 104.38 万元，占 3.5%。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960.7，完成预算 94.9%。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类) 文化和旅游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支出决算为 93.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类) 文化和旅游 (款) 艺术表演团体 (项)：支出决算为 1159.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类) 文化和旅游 (款) 文

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51.85 万元，完成预算 8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专项未完成，项目未支付，结转下年支付。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72.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9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6.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 6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支出决算为 29.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11.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04.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44.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10.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救济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4.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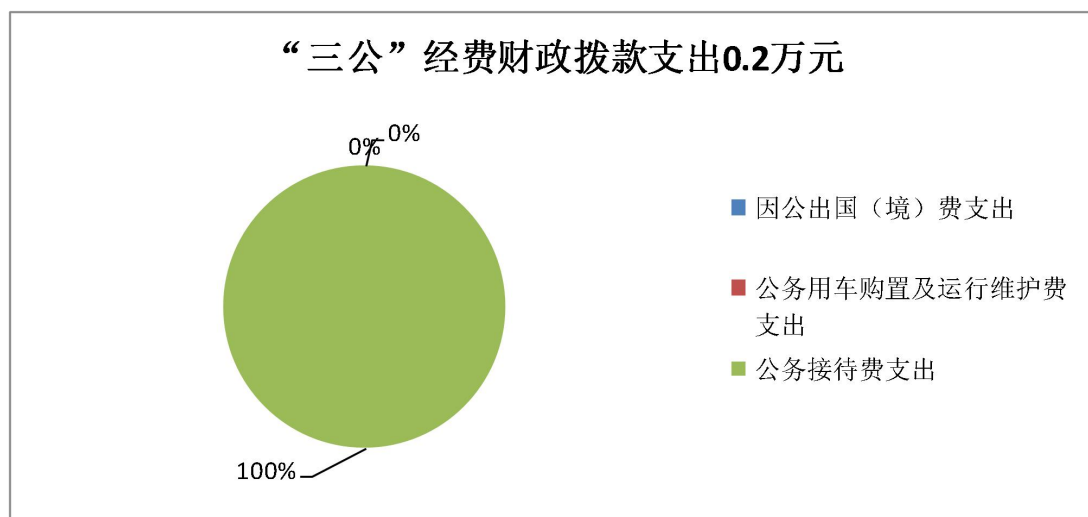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预算 55.6%，较上年度增加 0.15 万元，增长 3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2023 年厉行节约，完成两批次 12 人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无因公出国（境）任务安排，无出国（境）团组人次，无因公出国（境）费拨款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车辆报废申请中），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型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15 万元，增长 3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厉行节约，完成两批次 12 人接待。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文化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1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川剧团接待邻水文旅局一行，接待费 0.1 万元；川剧团接待四川省戏剧家协会赴南调研，接待费 0.1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

门不属于行政单位或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9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49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大型文化活动等专

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83 分，绩效自评综述：部门预算项目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应指标较好的完成了任务，专项项目按照制定的绩效目标有序的开展工作。部门整体支出客观准确，支出管理规范有序，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规范，预算决策、管理、执行等日益规范，能较好地满足工作需要，保障了部门各单位的正常运转，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大型文化活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文化旅游发展专项大型文化活动项目正常运转，大促进型文化活动对的本地文化促进程度，通过各类惠民活动演出，进一步提升南充文艺创作和表演水平，丰富群众文化精神；艺术创作生产鼓励扶持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96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木偶剧院打造提升大型神话木偶剧《龙门传说》，在第九届全国优秀儿童戏剧展演中荣获优秀剧目奖，川剧团复排的传统川剧大幕戏《白蛇传》圆满完成全省川剧汇演任务。优秀剧目进一步打磨提升，促进我市推广南充本土文化，丰富创作维度，进一步提升南充文化创作水平，提升当地艺术创作知名度；文化人才培养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21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确保大木偶剧院及川剧团 2023 年艺术人才培养，组织传习班学员演出，通过各类惠民

演出，提高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资金专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促进大木偶剧院、川剧团推出了一批精品演出，剧目创作能力进一步增强，表演水平进一步提高，为市民呈现了精彩纷呈的文化盛宴，提高了人民群众文化生活的满足感、获得感、幸福感，对文化活动发展的起到一定促进程度；旅游发展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让社会各界认识南充文旅资源丰富和独特，通过网络非遗直播演出、南充文旅推介、宣传片拍摄等，南充文化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得到提升；文物保护及非遗保护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91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加大对非遗保护项目的宣传力度，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提高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国家文化旅游度假区建设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促进市直文艺院团推广南充本土文化，推进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第三届四川艺术节分会场及群星奖决赛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文化旅游发展专项大型文化活动项目正常运转，促进大型文化活动对的本地文化促进程度，通过参加第三届四川艺术节分会场及群星奖比赛演出，进一步提升南充文化艺术创作和表演水平，丰富群众文化精

神；灯戏（川北灯戏）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灯戏（川北灯戏）专项运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更加全面，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木偶戏（川北大木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木偶戏（川北大木偶）专项运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更加全面，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非遗传承人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大木偶剧院及川剧团 2023 年非遗传承人补助专项经费发放，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提高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川剧《香满堂》《白蛇传》的创排工作，繁荣发展南充文艺，擦亮南充文化品牌，助推文化惠民工程，展示南充保护传承戏剧和繁荣发展文化的丰硕成果，让文化成果更广泛地惠及市民。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更加全面，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木偶剧院博物馆专项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确保大木偶剧院办公及演出场地正常使用，提高单位工作效率及质量，构建良好演出及工作环境；第二

届南商大会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南充市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外开放暨第二届南商大会顺利进行，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木偶剧院演出设备购置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确保大木偶剧院演艺团工作高效开展，提高单位工作效率及质量，构建良好演出环境；川剧团办公设备购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确保川剧团演艺团工作高效开展，提高单位工作效率及质量，构建良好演出环境；行政事业单位设备购置和办公楼维修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综述：川剧团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工程项目顺利完成，提高演艺团工作效率，保障了单位演出工作高效运转。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有效地维持本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购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1.05 分，绩效自评综述：川剧团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购置项目顺利完成，提高演艺团工作效率，保障了单位演出工作高效运转。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有效地维持本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文艺演出收入、大木偶加工制作收入等。

3.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传习班补助收入，财政通过银行存款账户拨入调整预算项目经费等。

4.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6.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指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指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民族民间

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与发展专项支出（项）：指反映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给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职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费。

2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市财政局：

根据《南充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4]9 号）文件要求，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自评，现将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预算单位 1 个，属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是南充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直属的一级预算事业单位，我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单位设四川省大木偶剧院、南充市川剧团和川北灯戏剧院。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促进文化繁荣。拟定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的总体规划、评审标准；组织实施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的具体工作；负责全市非物

质文化遗产普查、名录申报、数据库建设及科学保护传承规划的实施工作；承担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工作的宣传、培训、交流、咨询、展览和理论研究等工作；征集并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实物、资料。

截止 2023 年底，我中心共有事业编制 70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68 人，退休人员 77 人，遗属人员 2 人，聘用人员 81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振兴、发展、传承川剧和川北灯戏艺术，积极开展传统文艺的创作和表演，使川剧艺术更好地为百姓服务。以及从事川北大木偶的传承和保护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抢救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活动，达到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保证日常生产更有序有效开展，促进剧院青年演员演出积极性和对剧目的创新性能力，让青年演员们更愿意在艺术创作上下功夫，对川北灯戏、川剧及木偶戏有质量地传承与保护，努力提高自身表演技艺，在完成市领导安排的指令性演出任务外，积极在全国参加或开展专业性演出活动和比赛，为单位创收、争获荣誉，把南充市的非遗传统文化名片带向全国，为南充提高知名度做出一定的贡献。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3 年度部门总体收入 3753.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13.14 万元，占 80.28%；事业收入 191.74 万元，占 5.11%；其他收入 426.33 万元，占 11.36%；年初结转和结余 122.08 万元，占 3.25%。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部门总体支出 3193.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4.15 万元，占 53.36%；项目支出 1489.47 万元，占 46.64%。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度部门总体年末结转和结余 559.66 万元。本次部门整体支出评价与决算口径保持一致，以保障我单位履行各项职能使用资金。

(二)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3 年度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118.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13.14 万元，占 96.62%；年初结转和结余 105.51 万元，占 3.38%。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960.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4.13 万元，占 52.15%；项目支出 1416.57 万元，占

47.85%。

3.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度部门财政拨款年末结转和结余 157.95 万元。本次部门整体支出评价与决算口径保持一致，以保障我单位履行各项职能使用资金。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1）部门绩效目标制定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要求，对部门人员类项目绩效目标的基本运行绩效、重点履职绩效、部门综合绩效方面进行了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方面进行了进行了细化、量化。资金方面，严格按照财政预算资金以及产出指标进度按月申报及安排使用资金，让资金得到最充分的使用，即保障年计划目标的顺利实施，又让证质量得到严格把控。

（2）目标实现情况。

年初按照上级部门及市委市政府的安排，我单位积极开展其安排的各项，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至年度结束，人员类项目按预期圆满实现了全部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3) 支出控制情况。

人员类项目严格执行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社保局等相关政策、相关标准，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社保、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等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至年度结束预算执行进度 100%。

(4) 及时处置情况。

人员类项目及时得到支付，同时，对年度绩效运行进行自行监控，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在运行时发现不合理的地方及时进行调整。尽可能的做到了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

(5) 执行进度情况。

至年度结束人员类项目执行进度完成 100%。

(6) 预算完成情况。

2023 年人员类项目 1-6 月、1-9 月、1-11 月实际支出进度分别为：56.51%、89.82%、97.12%，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 40%、67.5%、82.5%，人员类项目预算完成情况良好。至年度结束，已完成全部人员的工资发放，社保、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等的足额缴纳，预算执行进度 100%。

(7)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情况。

2023 年我单位人员类项目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为 0，无人员类项目资金结余。

(8) 违规记录情况。

2023 年我单位人员类项目运行情况良好，无违规记录情况。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1) 部门绩效目标制定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要求，对部门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的基本运行绩效、重点履职绩效、部门综合绩效方面进行了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方面进行了进行了细化、量化。资金方面，严格执行相关支出的规定及标准，对不合理、超标准的支出进行拒绝支付。

(2) 目标实现情况。

年初按照上级部门及市委市政府的安排，我单位积极开展其安排的各事项，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至年度结束，运转类项目按预期圆满实现了全部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3) 支出控制情况。

运转类项目严格执行相关支出的规定及标准，对不合理、超标准的支出进行拒绝支付，预算执行进度 100%。

(4) 及时处置情况。

运转类项目及时得到支付，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同时，对年度绩效运行进行自行监控，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在运行时发现不合理的及时进行调整。做到了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

(5) 执行进度情况。

至年度结束运转类项目执行进度完成 100%。

(6) 预算完成情况。

2023 年运转类项目 1-6 月、1-9 月、1-11 月实际支出进度分别为：10.54%、52.35%、84.41%，即实际支出进度 1-6 月、1-9 月未达到预算执行目标进度，1-11 月达到预算执行目标进度 82.5%。针对未能达到预算执行规定进度的运转类项目，填写了处置意见及整改措施并进行了反馈说明。至年度结束，预算执行进度 100%，充分的保障了单位的日常运转。

(7)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运转类项目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为 0，无运转类项目资金结余。

(8) 违规记录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运转类项目运行情况良好，无违规记录情况。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 部门绩效目标制定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要求，通过集体决策制定了符合我单位实际情况的部门战略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对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的基本运行绩效、重点履职绩效、部门综合绩效方面进行了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从产出指标、效益

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方面进行了进行了细化、量化。对于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在运行时发现不合理的地方及时进行调整，让调整后绩效目标运行正常，不在出现偏差。资金方面严格按照财政预算资金以及产出指标进度按时申报及安排使用资金，让资金得到最充分的使用，即保障年计划目标的顺利实施，又让证质量得到严格把控。

（2）目标实现情况。

年初按照上级部门及市委市政府的安排，我单位积极开展其安排的各项，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项目方面从项目开展的必要性等方面进行评估再到实施，定期根据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衡量安排事项的完成情况，发现偏差及时纠正。27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纳入绩效管理，共设有数量指标预期目标值40个，年底共完成项目数量目标值40个，未全面完成数量指标值0个。纳入绩效管理的预算项目未发生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偏离，全部完成绩效目标任务，占项目总数的100%。

（3）支出控制情况。

业务科室提出资金使用申请，财务科对资金管理部分严格审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法律和《城建专项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相关支出的规定、标准及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对应项目合同约定事项，进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对不合理、超标

准的支出进行拒绝支付。

(4) 及时处置情况。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根据进度及时得到支付，同时，对年度绩效运行进行自行监控，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在运行时发现不合理的地方及时进行调整和整改。尽可能的做到了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

(5) 执行进度情况。

特定目标类项目执行进度完成 100%。

(6) 预算完成情况。

2023 特定目标类项目年 1-6 月、1-9 月、1-11 月实际支出进度分别为：48.65%、70.63%、78.64%。即实际支出进度 1-6 月、1-9 月达到预算执行目标进度，1-11 月未达到预算执行目标进度。针对未能达到预算执行规定进度的运转类项目，填写了处置意见及整改措施并进行了反馈说明。12 月底财政下达专项资金 311.94 万元，由于指标下达较晚，结转 2024 年支付。

(7)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情况。

截止评价日，特定目标类项目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小于 0.1 项目数 27 个，2023 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总数 27 个，后续加快预算执行。

(8) 违规记录情况。

2023 年我单位特定目标类项目运行情况良好，无违规记

录情况。

(二) 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3 年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认真履行职责，切实提高效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对单位内部各项规章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修订完善。提高政治站位，确保党的绝对领导，全面提升工作队伍政治理论水平，全面引导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通过目标任务的完成，获得社会公众较高的满意度。

(三) 结果应用情况。

1. 内部应用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我单位建立预算绩效工作考核办法，将单位预算管理项目和对应部门纳入绩效工作考核对象。

2. 自评公开

部门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向社会公开。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和市财政局统一安排，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统一格式、内容、口径，向财政部门报送 2023 年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等相关绩效信息，由其安排在相关专栏上向社会公开，我单位绩效目标随部门年初预算同步公开，按规定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等内容随部门决算同步公开。做到了基础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3.问题整改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管理，要求各项目责任部门根据时间进度、执行情况、绩效结果三者同比例的原则对监控发现的绩效目标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完善项目管理办法，优化绩效目标实现路径，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并且根据市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对单位的专项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做到了单位和项目资金全覆盖。对绩效考评中发现的问题，坚决及时整改。

4.应用反馈

我单位及时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在绩效评价应用的过程中发现各环节存在的问题，并较为规范完善地制定相关制度，通过自评实现资金、资本、资产绩效管理工作同步推进、整体提升。

（四）自评质量。

我单位部门整体自评准确情况良好，本着客观实际，从事实出发，对人员类、运转类、特定目标类进行了客观自评。从整体到项目个体进行了基本的评分，结合上一年度自评经验，我单位将更好的完成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及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整体自评准确情况较好，同时为接下来的项目能更好的完成提供了经验。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单位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具有明确的用途和目标，并制定了详细的执行计划，资金到位及时并严格按照财政有关规定使用，无不良记录及违规违纪行为，预算支出和决算支出情况基本相符。部门预算项目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应指标较好的完成了任务，专项项目按照制定的绩效目标有序的开展工作。部门整体支出客观准确，支出管理规范有序，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规范，预算决策、管理、执行等日益规范，能较好地满足工作需要，保障了部门各单位的正常运转，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综合以上各项情况，按照《2023 年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计分标准，我单位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 93.83 分。

（二）存在问题。

我单位在支出控制中针对于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的控制未能达到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对支出控制偏离度的要求。由于预算安排、项目合同约定等以及诸多外部因素影响，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执行难度加大，预算执行进度在一定时间范围内无法达到要求进度。同时，运转类预算项目在预算与支出匹配方面存在一定差异，部分我单位已考虑到的支出，财政未安排预算，只能在预算项目之间合理调配。

（三）改进建议。

增强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促进预算管理与经费支出标准的有机结合，预算编制要更加完整和细化，增强预算编制的透明度，高度重视预、决算编制，坚持以“全面、科学、审慎、真实”的原则编制年初预算和做好部门决算，切实维护预、决算的严肃性。

建议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提高对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重要性的认识；科学细化编制预算，为预算执行打好基础；采取措施加快预算执行、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应密切配合，建立预算执行与预算安排有效衔接的长效机制，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预算及早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开展相关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执行。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042641-服装道具和木偶制作维修经费（大木偶）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院领导班子会议精神，服装，道具等属于低值易耗品，容易损坏，需要不断修补与更新，该笔经费的使用旨在：对已损毁或损坏的演出道具和服装进行定时排查质检，节约开支，保证日常剧目生产和演出顺利进行，在行业内和整个演出市场上留下好印象，让川北大木偶艺术事业能得到更好的传承与保护，扩宽日常演出事业路线，尤其是在非遗布展活动方面，丰富人民的文化生活和艺术审美，提高南充非遗传承的美誉度，打响南充文化名片。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损坏木偶道具进行修补，道具制作购买。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4.00	16.00	16.00			100.00%	10	10	调整预算增加2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14.00	16.00	16.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维修木偶道具数	≥	20	个	20个	15	15	
		质量指标	木偶道具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制作维修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木偶传承知晓率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木偶传承知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木偶道具制作维修经费	≤	16	万元	16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张永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042659-解决聘用演员专项经费（大木偶）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院领导班子会议精神，聘用演员专项经费旨在：保证日常生产更有序有效开展，促进剧院青年演员演出积极性和对剧目的创新性能力，让青年演员们更愿意在艺术创作上下功夫，对川北大木偶戏有质量地传承与保护，努力提高自身表演技艺，在完成市领导安排的指令性演出任务外，积极在全国参加或开展专业性演出活动和比赛，为单位创收、争获荣誉，把南充市的非遗传统文化名片带向全国，为南充提高知名度做出一定的贡献。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3.00	66.50	66.50			100.00%	10	10	调整预算增加3.5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63.00	66.50	66.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演员人数	≥	18	人	18人	15	15		
		质量指标	工资应付尽付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文化的传承知晓率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临聘演员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演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演员薪金	≤	66.5	万元	66.5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张永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042687-排练、演出、仓库补助经费（川剧团）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部门工作需求及单位实际情况，拟开展租赁排练、演出、仓库专项活动。达到保障演出、仓库用场地，满足部门工作需求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开展租赁排练、演出、仓库专项活动。达到保障演出、仓库用场地，满足部门工作需求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10.00	1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库房次数	≥	1	次	1次	10	10		
			租赁库房数	≥	1	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库房使用合格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库房使用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演出任务保障度	≥	95	%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租赁剧场、仓库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剧场仓库成本	≤	5	万元	5万元	10	10		
			剧目排练成本	≤	5	万元	5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042701-市直文艺院团聘用演员及招收学员补助经费（川剧团）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南文广新[2016]153号文件，拟开展聘用演职人员参加我团各类演出活动，为市民提供丰富的文化娱乐活动的同时，提高市民的文化修养，保护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聘用演职人员参加我团各类演出活动，，为市民提供丰富的文化娱乐活动的同时，提高市民的文化修养，保护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64.50	168.00	168.00		100.00%	10	10	调整预算增加3.5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164.50	168.00	168.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演职人员	≥	47	人	47人	15	15	
		质量指标	演职人员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演出人员配备保障率	≥	96	%	96%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临聘演员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演职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演职人员聘用经费	≤	168	万元	168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042737-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抢救经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据部门工作需求及单位实际情况，拟开展抢救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活动，达到保障演出、仓库用场地，满足部门日常工作基本需求。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00	8.00	8.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8.00	8.00	8.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剧目数量	≥	1	本	1本	8	8		
			完成剧目排练次数	≥	2	次	2次	8	8		
			完成剧目演出场次	≥	1	场	1场	8	8		
		质量指标	完成剧目制作合格率	≥	95	%	95%	8	8		
	时效指标	剧本制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知晓率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传承人满意度	≥	95	%	95%	5	5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剧目完成成本	≤	8	万元	8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3T000009339059-南财专[2023]119号下达2023年“中人”一次性退休补贴（第一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中人”一次性退休补贴, 领取1人, 金额2.58万元。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中人”一次性退休补贴, 领取1人, 金额2.58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58	2.58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58	2.5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退休补贴领取人数	=	1	人		20			
		质量指标	一次性退休补贴发放覆盖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一次性退休补贴发放完成时限	≤	20	工作日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制度持续影响年限	≥	1	年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待遇领取人满意度	≥	98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次性退休补贴发放成本	≤	2.58	万元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 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 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 最终评分结果: 评分总分100分, 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 张永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3T000009470424-南财专[2023]178号下达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第二批）的通知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发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心川剧团2023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90	6.9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90	6.9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	=	1	人		40	4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死亡抚恤金及丧葬费影响年限	≥	1	年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家属满意度	≥	98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抚恤金及丧葬费成本	≤	69040.2	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3T000009946851-2023年“中人”一次性退休补贴（第三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中人”一次性退休补贴, 领取1人, 金额2.12万元。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中人”一次性退休补贴, 领取1人, 金额2.12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12	2.12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12	2.1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退休补贴领取人数	=	1	人	1人	20	20	
			质量指标	一次性退休补贴发放覆盖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一次性退休补贴发放完成时限	≤	20	个工作日	20工作日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制度持续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待遇领取人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次性退休补贴发放成本	≤	2.12	万元	2.12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 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 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 最终评分结果: 评分总分100分, 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 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4T000011108676-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发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心2023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2.37	22.37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2.37	22.3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	=	3	人	3人	40	4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死亡抚恤及丧葬影响年限	≥	1	年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家属满意度	≥	98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抚恤金及丧葬费成本	≤	223704.3	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 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288345-行政事业单位设备购置和办公楼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年川剧团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经费97万元。及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工程评审报告专项经费6.36万元。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3.36	99.40		96.17%	10	9.62	及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工程质量保证金3.96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3.36	99.40		96.1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面积	≥	1256	平方米	1256平方米	20	20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装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用房改造装修维持剧团正常工作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川剧川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成本	≤	97	万元	97万元	10	10		
			川剧川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评审费用	≤	6.36	万元	6.36万元	10	10		
合计								100	99.62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99.62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6823396-非遗传承人经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省级及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人补助经费。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成功发放2023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人5人补助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50	2.50	100.00%	1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50	2.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	=	5	人	5人	20	20	
		质量指标	非遗补助发放成功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文化的传承知晓率	≥	90	%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传承人补助（大木偶剧院）	≤	1.5	万元	1.5万元	10	10	
			省级传承人补助（川剧团）	≤	1	万元	1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7370962-灯戏（川北灯戏）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开展传承和实践活动；2. 必要传承实践用具购置；3. 开展至少5场惠民演出；4. 制作川北灯戏短视频2个；5. 开展川北灯戏专题展示展演推广活动2场。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川北灯戏专题传承展示展演活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3.00	43.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3.00	43.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演出及展演活动场次	≥	5	场	5场	6	6			
			非遗普及教育活动参加人次	≥	39	人次	39人次	6	6			
			拍摄非遗宣传片	≥	1	个	1个	6	6			
		质量指标	非遗普及教育活动合格率	≥	95	%	95%	6	6			
			非遗宣传片合格率	=	100	%	100%	6	6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宣传传播覆盖人群增长率	≥	50	%	5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遗展演活动现场观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灯戏补助资金	≤	43	万元	43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7372412-非遗传承人补助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院领导班子会议精神，非遗传承人专项经费旨在：保证日常生产更有序有效开展，督促剧院青年演员演出积极性和对剧目的创新性能力，指导青年演员们更愿意在艺术创作上下功夫，对川北大木偶戏和川北灯戏有质量地传承与保护，努力提高自身表演技艺，在完成市领导安排的指令性演出任务外，积极在全国参加或开展专业性演出活动和比赛，为单位创收、争获荣誉，把南充市的非遗传统文化名片带向全国，为南充提高知名度做出一定的贡献。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成功发放2023年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人2人补助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00	4.00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00	4.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	≥	2	人		20				
		质量指标	非遗补助发放成功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非遗文化的传承知晓率	≥	90	%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级传承人补助(川剧团)	≤	2	万元		10				
			国家级传承人补助(大木偶剧院)	≤	2	万元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3T000009334410-川剧团办公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南充市川剧团办公设备购置经费10万元，用于电脑等办公设备采购支出。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市川剧团办公设备购置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采购执行完成， 剩余指标0.32万元， 财政收回。		
	总额	0.00	10.00	9.68	96.78%	10	9.68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0	9.68	96.7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数量	≥	20	台/套	20台	20	2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设备使用提高演艺团工作效率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设备使用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成本	≤	10	万元	9.68万元	20	19.36	采购完成，收回 剩余指标
合计							100	99.04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99.04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3T000009681201-木偶戏（川北大木偶）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1. 开展传承和实践活动；2. 传承实践活动用具购置；3. 开展惠民演出5场；4. 制作宣传视频；5. 开展川北大木偶专题传承展示展演活动。 完成木偶戏专题传承展示展演活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3.00	43.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3.00	43.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惠民演出	≥	5	场	5场	4	4	
			开展川北大木偶专题传承展示展演活动	≥	1	场	1场	4	4	
			传承实践活动用具购置	≥	1	批	1批	4	4	
			开展传承和实践活动	≥	1	次	1次	4	4	
			制作宣传视频	≥	1	个	1个	4	4	
		质量指标	传承实践活动用具购置合格率	=	100	%	100%	4	4	
			活动开展合格率	=	100	%	100%	4	4	
			惠民演出合格率	=	100	%	100%	4	4	
			宣传视频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4	4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96	%	96%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宣传传播覆盖人群增长率	≥	60	%	6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非遗传承持续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传承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5	5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木偶戏传承补助	≤	43	万元	43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张永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4T000009963936-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项目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创排一台新的川剧《香满堂》，恢复《白蛇传》的创排工作，繁荣发展南充文艺，擦亮南充文化品牌，助推文化惠民工程，展示南充保护传承戏剧和繁荣发展文化的丰硕成果，让文化成果更广泛地惠及市民。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川剧《香满堂》创排，及《白蛇传》复排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0.00	3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0.00	3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排川剧数	≥	1	台	1台	20	20		
		质量指标	川剧创排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96	%	9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南充文化艺术发展	定性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川剧创排对南充文化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创作人员满意度	≥	95	%	95%	5	5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川剧创排成本	≤	30	万元	30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4T000010610394-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购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川剧团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后，需购置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部分采购项目未完成完成，将继续执行采购计划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0.49	89.67	89.23%	10	8.92	部分采购项目未完成完成，将继续执行采购计划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49	89.67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业务用房空调、排练厅音响、办公家具、氛围营造等购置率	≥	95	%	90%	20	18	部分采购项目未完成完成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	90	%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设备使用提高演艺团工作效率	≥	80	%	8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设备使用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成本	≤	100.49	万元	89.67万元	20	17.84	部分采购项目未完成完成
合计								100	94.76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94.76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鸿斌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4T000010913344-木偶剧院博物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木偶剧院办公场所博物馆，保安保洁人员等运行支出。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四川大木偶剧新剧场正常运行使用，聘请安保及保洁人员，保障博物馆场馆工作需要。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3.20	43.2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3.20	43.2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保洁人员数	≥	12	人	12人	15	15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博物馆场馆工作保障率	定性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博物馆运行成本	≤	43.2	万元	43.2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张永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4T000011173089-第二届南商大会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南充市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外开放暨第二届南商大会经费。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9.40	9.4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9.40	9.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演出场次	=	1	场	1场	20	20	
		质量指标	举办演出成功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演出完成时效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定性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第二届南商大会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领导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二届南商大会经费	≤	9.4	万元	9.4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张永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4T000011173234-木偶剧院演出设备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四川省大木偶剧院办演出备购置经费10万元，用于航空箱设备采购支出。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大木偶剧院演出身背购置。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00	1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0	1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航空箱设备	=	1	批	1批	20	2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时效	≥	96	%	9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提高演艺团工作效率	定性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	10	万元	10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张永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519892-文物保护及非遗保护资金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四川省文化厅和旅游厅关于做好〈非遗里的中国〉节目拍摄相关工作的补充通知》要求大木偶剧院到泸州参加《非遗里的中国》费用，参加全省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泸州主会场活动费用。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大木偶剧院到泸州参加《非遗里的中国》，完成拍摄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00	5.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00	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活动	≥	1	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效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广文物及非遗保护知晓率	定性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及非遗保护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物及非遗保护	≤	5	万元	5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张永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521051-文艺创作生产鼓励扶持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非遗保护中心2022年工作安排，四川省大木偶剧院创排木偶折子戏2部，木偶剧1部；南充市川剧团创排川剧折子戏2部。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木偶剧院打造提升大型神话木偶剧《龙门传说》，在第九届全国优秀儿童戏剧展演中荣获优秀剧目奖，川剧团复排的传统川剧大幕戏《白蛇传》圆满完成全省川剧汇演任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0.00	77.58	77.56	99.97%	10	10	上年结转40万元，财政收回结转指标0.42万元。2023年底，财政下达指标38万元。该项目已完成，资金结余率0.06%。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77.58	77.56	99.9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剧目数量	≥	5	个	5个	20	20	
		质量指标	剧目创排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创排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剧目社会关注度	≥	90	%	90%	10	10	
			扶持剧目社会关注度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川剧团扶持专项成本	≤	18	万元	17.98	10	9.99	该项目已完成，剩余资金后续结算
			木偶剧院扶持专项成本	≤	20	万元	2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99.99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521523-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资金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四川省（南充）大木偶剧院国庆、春节文化惠民演出；南充市川剧团“戏曲进乡村”、“戏曲进社区、进校园、进景区”等演出费用。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2023年实施，促进大木偶剧院、川剧团推出了一批精品演出，剧目创作能力进一步增强，表演水平进一步提高，为市民呈现了精彩纷呈的文化盛宴，提高了人民群众文化生活的满足感、获得感、幸福感，对文化活动的起到一定促进程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上年结转50万元，财政收回结转指标0.02万元。2023年底，财政下达指标50万元。该项目已完成，无资金结余。		
	总额	50.00	99.98	99.9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	99.98	99.9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民演出场次	≥	12	场	12场	20	20		
		质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	90	%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传播覆盖人群增长率	≥	60	%	6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5	5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川剧团公共文化服务资金	≤	25	万元	25万元	10	10		
			木偶剧院公共文化服务资金	≤	25	万元	25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558071-文化人才培养经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习近平主席关于构建文化信息推动中国文化繁荣兴盛的指示，依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院团肩负重大历史责任和发扬传统文化使命担当，亟需完善川剧和川北灯戏传承过程中的物质基础保障，招收“非遗传习班”学员，特申请财政资金保障学员生活和传习补助班经费，外聘专家授课费等。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2023年实施，确保大木偶剧院及川剧团2023年艺术人才培养，组织传习班学员演出，通过各类惠民演出，提高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35.00	135.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35.00	13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习班学员人数	≥	86	人	86人	10	10		
			外聘专家人数	≥	10	人	10人	10	10		
		质量指标	传习班学员考核合格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传习班学员培训结业及时率	≥	95	%	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	定性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传习班学员满意度	≥	90	%	90%	5	5		
			领导满意度	≥	90	%	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川剧团文化人才培养成本	≤	80	万元	80万元	10	10		
木偶剧院文化人才培养成本			≤	55	万元	55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558147-大型文化活动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四川省木杂皮曲艺比赛及节目创排，组团参加第七届中国泉州国际木偶艺术节，第三届四川省艺术节“群星奖”比赛；第三届全国戏曲（南方）会演，四川省第十九届戏剧小品（小戏）比赛，2023年中国小戏小品盛典暨第九届“全国优秀小戏小品展演”，四川省川剧汇演。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2023年实施，保障了文化旅游发展专项大型文化活动项目正常运转，大促进型文化活动对本地文化促进程度，通过各类惠民活动演出，进一步提升南充文艺创作和表演水平，丰富群众文化精神。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46.07	623.57	623.57	100.00%	10	10	上年结转446.07万元。2023年底，财政下达指标177.5万元。该项目已完成，无资金结余。		
	其中：财政资金	446.07	623.57	623.5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型文化活动项目个数	≥	6	个	6个	20	20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	90	%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型文化活动对本地文化促进程度	定性	有效促进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大型文化活动对本地文化促进程度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5	5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川剧团大型文化活动成本	≤	128	万元	128万元	10	10	
2023年木偶剧院大型文化活动成本			≤	49.5	万元	49.5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5559239-旅游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四川省（南充）大木偶剧院、南充市川剧团“一带一路，爱上绸都”非遗直播演出。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四川省（南充）大木偶剧院、南充市川剧团非遗直播演出、南充文旅推介、宣传片拍摄等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	92.11	92.11		100.00%	10	10	上年结转2万元，财政收回结转指标0.33万元。2023年底，财政下达指标90.44万元。该项目已完成，无资金结余。	
	其中：财政资金	2.00	92.11	92.1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旅游宣传直播数量	≥	2	个	2个	20	20	
		质量指标	旅游宣传直播成功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	90	%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宣传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	≥	80	%	8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旅游宣传非遗文化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旅游发展宣传成本	≤	6	万元	6万元	10	10	
第三届四川艺术节分会场及群星奖决赛经费			≤	84.44	万元	84.44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2T000007484285-文化人才培养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习近平主席关于构建文化信息推动中国文化繁荣兴盛的指示，依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院团肩负重大历史责任和发扬传统文化使命担当，亟需完善川剧和川北灯戏传承过程中的物质基础保障，招收“非遗传习班”学员，特申请财政资金保障学员生活和传习补助班经费。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2023年实施，确保大木偶剧院及川剧团2023年艺术人才培养，组织传习班学员演出，通过各类惠民演出，提高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75.00		72.19		96.25%	10	9.63	2023年底，财政下达指标75万元。该项目已完成，资金结余率3.75%。后续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0.00	75.00		72.19		96.2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习班学员人数		=	86	人	86人	10	10	
			传习班授课专家老师人数		≥	10	人	10人	10	10	
		质量指标	传习班学员考核合格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传习班学员培训结业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		定性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传习班学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川剧传习班经费		≤	30	万元	27.19万元	10	9.06	该项目已完成，后续支付
川北大木偶传习班经费			≤	45	万元	45万元	10	10			
合计								100	98.7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98.69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3T000008722382-非遗传承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人补助经费。				完成5人发放，目标未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成功发放2023年市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人5人补助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川剧团市级传承人未完成传承工作任务。项目资金结转0.3万元。			
	总额	0.00	1.80	1.50	83.33%	10	8.33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80	1.50	83.3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	=	6	人	5人	20	16.67		
		质量指标	非遗补助发放成功率	=	100	%	83.33%	10	8.33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83.33%	10	8.3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遗文化的传承知晓率	定性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木偶剧院市级传承人补助成本	≤	1.2	万元	1.2万元	10	10		
2023年川剧团市级传承人补助成本			≤	0.6	万元	0.3万元	10	5	川剧团市级传承人未完成传承工作任务		
合计							100	86.66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86.66分，评分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4T000011213613-四川省川剧汇演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盖章)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市川剧团复排《白蛇传》，参加首届川剧汇演荣获二等奖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市川剧团复排《白蛇传》，参加首届川剧汇演荣获二等奖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0.00	5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0.00	5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汇演场次	=	1	场	1场	20	20	
		质量指标	汇演完成成功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汇演完成时效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川剧宣传	定性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川剧汇演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领导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复排《白蛇传》参加川剧汇演成本	≤	50	万元	50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30024T000011203910-国家文化旅游度假区建设									
主管部门		非遗中心					实施单位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元旦春节至五一期间，在剧场何绿道组织市直文艺院团惠民演出。					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4年元旦春节至五一期间，在剧场和绿道组织市直文艺院团提供惠民演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95.00	95.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95.00	9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	95	场	95场	20	20		
		质量指标	演出时效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演出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定性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旅游度假区建设影响年限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领导满意度	≥	90	%	90%	5	5		
			群众满意	≥	90	%	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木偶剧院度假区剧场绿道演艺成本	≤	50	万元	50万元	10	10			
		川剧团度假区剧场绿道演艺成本	≤	45	万元	45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依据《南充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1】15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经对本单位绩效评价进行客观评分，最终评分结果：评分总分100分，评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国良					财务负责人：杨清文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大型文化活动)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2 月，市财政局及市文旅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910 号）（南财专【2023】964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大型文化活动 227.5 万元，其中木偶剧院大型文化活动经费 49.5 万元，主要用于四川省木杂皮曲艺比赛及节目创排，组团参加第七届中国泉州国际木偶艺术节，第三届四川省艺术节“群星奖”比赛；川剧团大型文化活动经费 178 万元，主要用于第三届全国戏曲（南方）会演，四川省第十九届戏剧小品（小戏）比赛，2023 年中国小戏小品盛典暨第九届“全国优秀小戏小品展演”，四川省川剧汇演。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院团肩负重大历史责任和发扬传统文化使命担当，完善川剧和川北灯戏传承过程中的物

质基础保障。

1. 数量指标：大型文化活动项目数 ≥ 6 个，参加汇演场次=1场。

2. 质量指标：文化活动合格率=100%，汇演完成成功率=100%。

3. 时效指标：活动开展及时率=100%，汇演完成时效=100%。

4. 成本指标：大型文化活动成本 ≤ 77.5 万元，复排《白蛇传》参加川剧汇演成本 ≤ 15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年该项目申报资金227.5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227.5万元，2023年12月，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该指标227.5万元。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2. 资金使用。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大型文化活动 227.5 万元，该项目 12 月资金到位，项目已开展完结，部分资金未结算，结转 2023 年继续支付。

截止评价日，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执行率 100%，资金无结存。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依据市文旅局非遗项目目录进行申报，后报市文旅局进行审核上报，市财政局经评审后下发文件，拨付资金，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专款专用、规范使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

按照预算执行完成。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大型文化活动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截止评价日，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保障了文化旅游发展专项大型文化活动项目正常运转，大促进型文化活动对的本地文化促进程度，通过各类惠民活动演出，进一步提升南充文艺创作和表演水平，丰富群众文化精神。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为我市文化发展提供持续有力的保障，大型文化活动对的本地文化促进程度影响深远。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艺术创作生产鼓励扶持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中共南充市委、南充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大力发展文化旅游经济加快建设文化强市的意见》（南委发〔2019〕9号）文件精神，项目立项实施。根据《南充市财政局 南充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732号）文件，项目资金得到批复同意，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艺术鼓励生产与扶持资金 38 万元，其中木偶剧院大型文化活动经费 20 万元，主要用于木偶剧院打造提升大型神话木偶剧《龙门传说》，在第九届全国优秀儿童戏剧展演中荣获优秀剧目奖，创排木偶剧《三岔口》《挑滑车》；川剧团大型文化活动经费 18 万元，主要用于创排川北灯戏《如果让我遇见你》，复排的传统川剧大幕戏《白蛇传》圆满完成全省川剧汇演任务。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对大型木偶剧、川北灯戏川剧创排及复排。项目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目标，逐一核算，确保目标量化、细化、可操作性强，具体目标绩效目标为：

1. 数量指标：扶持剧目数量 ≥ 5 个。
2. 质量指标：剧目创排合格率=100%。
3. 时效指标：创排工作完成及时率 $\geq 90\%$ 。
4. 成本指标：木偶剧院扶持专项成本 ≤ 20 万元，川剧团扶持专项成本 ≤ 18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年该项目申报资金38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38万元，2023年12月底，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资金。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2. 资金使用。

该项目主要用于鼓励全市文艺创作生产，繁荣文艺创作，对大型木偶剧、川北灯戏川剧创排及复排。项目资金无违规使用情况。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

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市财政局做经费保障，监督经费开支。项目具体内容年初进行下达后，市文旅局负责做好督导指导，并提出工作要求，我单位按照局机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开展各项工作，并明确了其内部的职责与任务，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规定，开展鼓励扶持文艺作品的创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经费艺术创作生产鼓励扶持资金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截止评价日，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木偶剧院打造提升大型神话木偶剧《龙门传说》，在第九届全国优秀儿童戏剧展演中荣获优秀剧目奖，川剧团复排的传统川剧大幕戏《白蛇传》圆满完成全省川剧汇演任务。优秀剧目进一步打磨提升，促进我市推广南充本土文化，丰富创作维度，进一步提升南充文化创作水平，提升当地艺术创作知名度。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通过鼓励全市文化艺术创作生产，推动全市文化艺术繁荣发展，为我市文化发展提供持续有力的保障，使其健全文化艺术创作管理机制，影响深远。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文化人才培养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2 月，根据《南充市财政局 南充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732 号)(南财专〔2023〕885 号)文件文件，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文化人才培养专项经费专项资金 210 万元，其中川北大木偶传习班经费 100 万元，川剧团传习班经费 110 万元。用于保障传习班外聘专家授课费、实习期间外聘教师课时费、学员实习补助、排练费、练功服及其他道具等购置费等。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习近平主席关于构建文化信息推动中国文化繁荣兴盛的指示，依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院团肩负重大历史责任和发扬传统文化使命担当，亟需完善川剧和川北灯戏传承过程中的物质基础保障，招收

“非遗传习班”学员，特申请财政资金保障学员生活和传习补助班经费。

1. 数量指标：传习班学员人数 ≥ 86 人，外聘专家人数 ≥ 10 人。

2. 质量指标：传习班学员考核合格率 $\geq 95\%$ 。

3. 时效指标：传习班学员培训结业及时率=100%。

4. 社会效益指标：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 $\geq 50\%$ 。

5. 成本指标：木偶剧文化人才培养成本 ≤ 100 万元，川剧团文化人才培养成本 ≤ 11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四）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年该项目申报资金210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210万元，2023年12月，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该指标210万元。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3. 资金使用。

川北大木偶传习班经费 100 万元支付完，资金无结余。川剧传习班经费 110 万元，截止 2023 年底实际使用 106.99 万元，传习班生活补助及教师导排费结转 2024 年发放。结转资金 3.01 万元。无违规使用情况，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依据“非遗传习班”学员委托学校根据申报通知进行申报，后报市文旅局进行审核上报，市财政局经评审后下发文件，拨付资金，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文化人才培养专项经费专款专用、规范使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文化人才培养专项经费项目数量、质量、

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二) 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确保大木偶剧院及川剧团 2023 年艺术人才培养，组织传习班学员演出，通过各类惠民演出，提高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我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发展持续有力，影响深远，为全市文旅发展做到高效推广。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过晚，资金执行率未达到 100%。

(三) 相关建议。

持续性项目，加快预算申报及财政资金拨付。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中共南充市委、南充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大力发展文化旅游经济加快建设文化强市的意见》(南委发〔2019〕9号)文件精神,项目立项实施。根据《南充市财政局 南充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732号)文件,项目资金得到批复同意,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资金 50 万元,其中木偶剧院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经费 25 万元,主要用于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进景区、进军营惠民演出活动,及剧场开展常态化惠民演出活动;川剧团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经费 25 万元,主要用于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进景区、进军营惠民演出活动,及剧场开展常态化惠民演出活动。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目标，逐一核算，确保目标量化、细化、可操作性强，具体目标绩效目标为：

(1) 数量指标：惠民演出场次 \geq 12场；

(2) 质量指标：公共文化服务活动合格率=100%。

(3) 时效指标：活动开展及时率 \geq 90%。

(4) 成本指标：木偶剧院惠民演出成本 \leq 25万元，川剧团惠民演出成本 \leq 25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年该项目申报资金50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25万元，2023年12月底，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资金。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2. 资金使用。

该项目无违规使用情况，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2023年支付进度100%，资金无结余。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市财政局做经费保障，监督经费开支。市文旅局负责做好督导指导，并提出工作要求，我单位按照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开展各项工作，并明确了其内部的职责与任务，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通过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打造地域特色文化品牌，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内容，壮大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公共文化服务活动呈现出内容丰富多彩。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预计于2023年12月完成，2023年使用经费50万元，无任何违规记录等情况，严格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全面推进我单位2023年购买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保证单位完成指定任务，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促进大木偶剧院、川剧团推出了一批精品演出，剧目创作能力进一步增强，表演水平进一步提高，为市民呈现了精彩纷呈的文化盛宴，提高了人民群众文化生活的满足感、获得感、幸福感，对文化活动发展的起到一定促进程度。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对南充市公共文化服务的发展有重大促进作用，为人民群众提供了更好的服务，进一步满足了人民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报告

(旅游发展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2 月，根据《南充市财政局 南充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732 号）文件，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旅游发展资金 6 万元，其中木偶剧院旅游发展资金 3 万元，川剧团旅游发展资金 3 万元。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院团肩负重大历史责任和发扬传统文化使命担当，完善川剧和川北灯戏传承过程中的物质基础保障。四川省（南充）大木偶剧院、南充市川剧团非遗直播演出、南充文旅推介、宣传片拍摄等。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五)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6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四、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6 万元，2023 年 12 月，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该指标 6 万元。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4. 资金使用。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旅游发展资金 6 万元，该项目 12 月资金到位，项目开展未完结，结转 2024 年继续执行。

截止评价日，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执行率 100%，资金无结存。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依据市文旅局非遗项目目录进行申报，后报市文旅局进行审核上报，市财政局经评审后下发文件，拨付资金，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专款专用、规范使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旅游发展资金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让社会各界认识南充文旅资源丰富和独特，通过网络非遗直播演出、南充文旅推介、宣传片拍摄等，南充文化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得到提升。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充分刺激了南充文化和旅游行业的经济复苏，对推动全市文化和旅游可持续发展出一份力。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四) 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文物保护及非遗保护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南充市财政局 南充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732 号)文件,项目资金得到批复同意,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文物及非遗保护专项资金 6.8 万元,其中川北大木偶文物及非遗保护经费 6.2 万元,主要用于传承人补助,配合中央电视台在泸州拍摄《非遗里的中国》,参加全省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泸州主场演出活动;川剧团文物及非遗保护经费 0.6 万元,主要用于传承人补助。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目标,逐一核算,确保目标量化、细化、可操作性强,具体目标绩效目标为:

1. 数量指标：参加活动=1 个，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6 个。

2. 质量指标：活动完成合格率=100%，非遗补助发放成功率=100%。

3. 时效指标：活动完成时效=100%。

4. 社会效益指标：推广文物及非遗保护知晓率 \geq 10%

5. 成本指标：文物及非遗保护 \leq 5 万元，木偶剧院市级传承人补助成本 \leq 1.2 万元，川剧团市级传承人补助成本 \leq 0.6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6.8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6.8 万元，2023 年 12 月底，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资金。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2. 资金使用。

主要用于传承人补助及大木偶剧院参加到泸州参加《非遗里的中国》费用。川剧传习非遗传承人补助经费 0.6 万元，截止 2023 年底实际支付 0.3 万元，川剧团市级传承人未完成传承工作任务。项目资金结结转 0.3 万元。无违规使用情况。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市财政局做经费保障，监督经费开支。项目具体内容年初进行下达后，市文旅局负责做好督导指导，并提出工作要求，我单位按照局机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开展各项工作，并明确了其内部的职责与任务，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规定，开展文物及非遗保护非遗项目展示展销及展演活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按照

预算执行，文物及非遗保护专项经费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执行。该项目资金结结转 0.3 万元，川剧团市级传承人未完成传承工作任务。

2023 年文物及非遗保护项目取得良好成绩。无任何违规记录等情况，严格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加大对非遗保护项目的宣传力度，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提高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我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发展持续有力，影响较大。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国家文化旅游度假区建设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由市文旅局负责牵头保障 2024 年元旦春节至五一期间，定期提供惠民演出。根据《南充市财政局 南充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885 号）文件，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国家文化旅游度假区建设资金 95 万元，其中川北大木偶 50 万元，川剧团 45 万元。用于 2024 年元旦春节至五一期间，在剧场和绿道组织市直文艺院团提供惠民演出。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数量指标：演出场次 \geq 95 场。
2. 质量指标：演出合格率=100%。

3. 时效指标：演出时效=100%。

4. 成本指标：木偶剧院度假区剧场绿道演艺成本≤50 万元，川剧团度假区剧场绿道演艺成本≤45 万元。

5. 社会效益指标：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4 年 6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95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95 万元，2023 年 12 月底，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资金。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2. 资金使用。

该项目主要用于 2024 年元旦春节至五一期间，在剧场和绿道组织市直文艺院团提供惠民演出。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使用情况。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市财政局做经费保障，监督经费开支。市文广旅局负责牵头，大木偶剧院、川剧团负责 2024 年元旦春节至五一期间，在剧场和绿道组织市直文艺院团提供惠民演出。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于 2024 年 5 月完成惠民演出活动，无任何违规记录等情况，严格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截止评价日该项目完成，经费尚未结算，后续加快支付进度。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申报，2024 年实施，促进市直文艺院团推广南充本土文化，推进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促进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高质量发展，推

动文化强市旅游强市加快建设，为全市文旅发展做到高效推广。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第三届四川艺术节分会场及群星奖决赛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2 月, 根据《南充市财政局 南充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961 号)文件, 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 84.44 万元, 其中木偶剧院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 30.44 万元, 川剧团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 54 万元, 主要用于第三届四川艺术节分会场及群星奖决赛活动。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 审批程序合规, 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数量指标: 参加演出活动=2 个。
2. 质量指标: 活动演出合格率=100%。
3.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 \geq 98%。
4. 成本指标: 木偶剧院三届艺术节成本 \leq 30.44 万元, 川剧团三届艺术节成本 \leq 54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

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六）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年该项目申报资金84.44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五、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84.44万元，2023年12月，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南财专〔2023〕961号，下达该指标84.44万元。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5. 资金使用。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2023年第三届四川艺术节分会场及群星奖决赛经费84.44万元，该项目12月29日资金到位，项目开展已完结，资金单位晚已不能支付结转2024年继续支付。

截止评价日，该专项实际支出84.44万元，执行率100%，资金无结余。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市财政局做经费保障，监督经费开支。市文广旅局负责牵头，大木偶剧院和川剧团负责参加第三届四川艺术节分会场及群星奖决赛大型文化活动演出。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文化旅游发展专项经费大型文化活动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截止评价日，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保障了文化旅游发展专项大型文化活动项目正常运转，促进大型文化活动对本地文化促进程度，通过参加第三届四川艺术节分会场及群星奖比赛演出，进一步提升南充文化艺术创作和表演水平，丰富群众文化精神。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为我市文化发展提供持续有力的保障，大型文化活动对本地文化促进程度影响深远。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五) 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灯戏(川北灯戏))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6 月，市财政局及市文旅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306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43 万元，用于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灯戏（川北灯戏）。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院团肩负重大历史责任和发扬传统文化使命担当，完善川剧和川北灯戏传承过程中的物质基础保障。

1. 数量指标：举办非遗展演活动 ≥ 5 场，非遗普及教育活动参加人次 ≥ 39 人，拍摄非遗宣传片 ≥ 1 个。

2. 质量指标：非遗普及教育活动合格率 $\geq 95\%$ ，非遗宣传片合格率=100%。

3. 时效指标：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4. 成本指标：灯戏补助资金≤43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七）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43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六、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43 万元，2023 年 6 月，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该指标 43 万元。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6. 资金使用。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经费 43 万元，2023 年全部支付完。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执行率 100%，资金无结存。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依据市文旅局非遗项目目录进行申报，后报市文旅局进行审核上报，市财政局经评审后下发文件，拨付资金，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经费专款专用、规范使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经费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保障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灯戏（川北灯戏）专项运转，非物质文化保护与传承更加全面，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

意识。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我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发展持续有力，影响较大。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六）相关建议。

无

附件 11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木偶戏(川北大木偶))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6 月，市财政局及市文旅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306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43 万元，用于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木偶戏（川北大木偶）。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院团肩负重大历史责任和发扬传统文化使命担当，完善木偶戏传承过程中的物质基础保障。1. 开展传承和实践活动；2. 传承实践活动用具购置；3. 开展惠民演出 5 场；4. 制作宣传视频；5. 开展川北大木偶专题传承展示展演活动。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

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八)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43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七、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43 万元，2023 年 6 月，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该指标 43 万元。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7. 资金使用。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经费 43 万元，2023 年全部支付完。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执行率 100%，资金无结存。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依据市文旅局非遗项目目录进行申报，后报市文旅局进行审核上报，市财政局经评审后下发文件，拨付资金，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经费专款专用、规范使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经费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保障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木偶戏（川北大木偶）专项运转，非物质文化保护与传承更加全面，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我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发展持续有力，影响较大。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七) 相关建议。

无

附件 12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非遗传承人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6 月，市财政局及市文旅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国家非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306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国家级非遗传承人经费专项资金 4 万元，其中川北大木偶传习班经费 2 万元，川剧传习班经费 2 万元，用于保障国家级非遗传承人补助经费；2023 年 9 月，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南财专【2023】484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省级非遗传承人经费专项资金 2.5 万元，其中川北大木偶传习班经费 1.5 万元，川剧传习班经费 1 万元，用于保障省级非遗传承人补助经费。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院团肩负重大历史责任和发扬传统文化使命担当，完善川剧和川北灯戏传承过程中的物

质基础保障，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人补助。特申请财政资金保障 2023 年国家级、省级及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人补助经费。

6. 国家级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 \geq 2 人，省级非遗传承人补助人数 \geq 5 人。

7. 非遗补助发放成功率=100%。

8. 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9. 非遗文化的传承知晓率 \geq 90%。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九)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6.5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八、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6.5 万元，2023 年 6 月，市财政局下达资金 4 万元；2023 年 9 月，市财政局下达资金 2.5 万元。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8. 资金使用。

大木偶剧院非遗传承人补助经费 3.5 万元 2023 年支付完。川剧传习非遗传承人补助经费 3 万元支付完，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依据市文旅局出台的《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认定与管理办法》进行申报，后报市文旅局进行审核上报，市财政局经评审后下发文件，拨付资金，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非遗传承人补助专项经费专款专用、规范使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非遗传承人补助专项经费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全面完成本单位 2023 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人补助项目，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 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保障了大木偶剧院及川剧团 2023 年非遗传承人补助专项经费发放，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提高非遗文化传承知晓率。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我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发展持续有力，影响较大。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八) 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9 月，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533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四川省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30 万元，用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项目《香满堂》创排及《白蛇传》复排。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院团肩负重大历史责任和发扬传统文化使命担当，完善川剧和川北灯戏传承过程中的物质基础保障。

1. 数量指标：创排川剧数 ≥ 1 台。
2. 质量指标：川剧创排合格率=100%。
3. 时效指标：工作完成及时率 $\geq 96\%$ 。
4. 成本指标：川剧创排成本 ≤ 3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

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十)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30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九、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30 万元，2023 年 9 月，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该指标 30 万元。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9. 资金使用。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经费 30 万元，2023 年全部支付完。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执行率 100%，资金无结存。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

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依据市文旅局非遗项目目录进行申报，后报市文旅局进行审核上报，市财政局经评审后下发文件，拨付资金，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经费专款专用、规范使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 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保障了川剧《香满堂》《白蛇传》的创排工作，繁荣发展南充文艺，擦亮南充文化品牌，助推文化惠民工程，展示南充保护传承戏剧和繁荣发展文化的丰硕成果，让文化成果更广泛地惠及市民。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更加全面，提高了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意识。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我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发展持续有力，影响较大。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九）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木偶剧院博物馆专项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2 月，南充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
知》(南财专【2023】733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
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大木偶剧场专项资金 43.2 万元，用于
木偶剧院办公场所博物馆，保安保洁人员等运行支出。该经
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
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023 年四川大大木偶剧场搬迁至博物馆，为了四川大木
偶剧新剧场正常运行使用，聘请安保及保洁人员，保障博物
馆场馆工作需要。

10. 数量指标：保安保洁人员数 \geq 12 人。

11. 质量指标：工作完成合格率=100%。

12. 时效指标：工作完成时效=100%。

13. 成本指标：博物馆运行成本 \leq 43.2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

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十一）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年该项目申报资金43.2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43.2万元，2023年12月，市财政局下达资金43.2万。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10. 资金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底，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根据博物馆场

馆正常运行电费,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场馆正常运行。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博物馆剧场电费专项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有效地维持本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 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确保大木偶剧院办公及演出场地正常使用,提高单位工作效率及质量,构建良好演出及工作环境。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大木偶工作效率,进一步加强非遗演出工作基础,为全市文旅发展做到高效推广。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十) 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第二届南商大会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2 月，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第二届南商大会专项经费的通知》(南财专【2023】844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专项经费 9.4 万元，用于南充市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外开放暨第二届南商大会经费。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4. 数量指标：举办演出场次=1 场。
15. 质量指标：举办演出成功率=100%。
16. 时效指标：演出完成时效=100%。
17. 成本指标：第二届南商大会经费≤9.4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十二)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9.4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十一、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9.4 万元，2023 年 12 月，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该指标 9.4 万元。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11. 资金使用。

南充市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外开放暨第二届南商大会经费 9.4 万元，2023 年全部支付完。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执行率 100%，资金无结存。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依据市文旅局

非遗项目目录进行申报，后报市文旅局进行审核上报，市财政局经评审后下发文件，拨付资金，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南充市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外开放暨第二届南商大会经费专款专用、规范使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南充市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外开放暨第二届南商大会经费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3 年实施，保障了南充市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外开放暨第二届南商大会顺利进行，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将持续促进我市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十一) 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木偶剧院演出设备购置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2 月，南充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大木偶剧院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855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大木偶剧场航空箱购置经费 10 万元。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 2023 年非遗中心工作安排，四川大大木偶剧院需购置剧院航空箱设施设备，保障四川大木偶剧场正常运行使用。

- 18. 数量指标：航空箱设备=1 批。
- 19. 质量指标：设备验收合格率=100%。
- 20. 时效指标：采购完成时效 \geq 96%。
- 21. 成本指标：设备购置成本 \leq 1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

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十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10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十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10 万元，2023 年 12 月底，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资金 10 万。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12. 资金使用。

截止评价日，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根据新剧场场馆维护所需经费，及票务系统建设，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木偶剧场演出正常运行。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剧场设施设备购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剧院设备购置，提高演艺团工作效率，保障了单位演出工作高效运转。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有效地维持本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4 年实施，确保大木偶剧院演艺团工作高效开展，提高单位工作效率及质量，构建良好演出环境。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演艺团工作效率，大木偶展演年限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院团演出工作基础，为全市文旅发展做到高效推广。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十二) 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川剧团办公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1 月，南充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川剧团办公设备购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73)，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川剧团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10 万元。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 2023 年非遗中心工作安排，南充市川剧团需购置办公电脑、打印机等设备，保障川剧团工作正常运行使用。

22. 数量指标：办公设备购置数量 \geq 20 台。

23. 质量指标：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100%。

24. 时效指标：办公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100%。

25. 成本指标：办公设备购置成本 \leq 10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
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

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十四)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 年该项目申报资金 10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十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 10 万元，2023 年 2 月，市财政局下发资金文件，3 月下达资金 10 万。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13. 资金使用。

2023 年完成采购项目，采购计划 10 万元，实际支付 9.68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根据川剧团办公设备购置所需经费，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保证川剧团办公、排练、演出正常运行。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剧场设施设备购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剧院设备购置，提高演艺团工作效率，保障了单位演出工作高效运转。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有效地维持本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4 年实施，确保川剧团演艺团工作高效开展，提高单位工作效率及质量，构建良好演出环境。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演艺团工作效率，川剧团活动展演年限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院团演出工作基础，为全市文旅发展做到高效推广。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十三) 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行政事业单位设备购置和办公楼维修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南充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394 号)(南财专【2023】657 号), 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川剧团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经费 103.36 万元。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 审批程序合规, 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 2023 年非遗中心工作安排, 市政府研究决定将南门坝生态公园啤酒长廊 B 栋调剂给市川剧团作为办公、排练、演出、人才培养等使用, 申请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经费进行办公及业务房改造, 保障川剧团工作正常运行使用。

26.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面积 \geq 1256 平方米。

27.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装修验收合格率=100%。

28.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29. 成本指标：川剧川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成本≤97万元，川剧川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评审费用≤6.36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4年1月31日前完成项目内容。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十五)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年该项目申报资金103.36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十四、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103.36万元，2023年7月、11月，市财政局分别下发资金文件，8月、11月下达资金103.36万。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14. 资金使用。

截止评价日，该专项实际支出与批复资金数一致，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

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根据川剧团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经费，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川剧团办公、排练、演出。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川剧团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工程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川剧团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工程项目顺利完成，提高演艺团工作效率，保障了单位演出工作高效运转。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有效地维持本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4 年实施，确保川剧团演艺团工作高效开展，提高单位工作效率及质量，构建良好演出环境。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演艺团工作效率，川剧团活动展演

年限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院团演出工作基础，为全市文旅发展做到高效推广。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十四) 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购置专项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1 月，南充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购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3】672 号），下达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 年度川剧团办业务用房设备购置经费 100.49 万元。该经费资金用途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川剧团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后，需购置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保障川剧团工作正常运行使用。

30. 数量指标：办公业务用房空调、排练厅音响、办公家具、氛围营造等购置率 $\geq 95\%$ 。

31. 质量指标：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100%。

32. 时效指标：办公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geq 90\%$ 。

33. 成本指标：办公设备购置成本 ≤ 100.49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2024 年 11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内容。

该项目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与单位日常工作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十六)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年该项目申报资金100.49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十五、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专项资金计划100.49万元，2023年11月，市财政局分别下发资金文件，并下达资金100.49万。我单位所申报的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已由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15. 资金使用。

截止评价日，部分采购项目完成，资金使用90.53万元，剩余资金继续完成采购计划后支付。资金支付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运行，我单位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建账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组织按照全年工作任务进行管理，根据川剧团办公用房结构改造与装饰装修后，需进行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采购。由专人经办、审核，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及时、足额支付，川剧团办公、排练、演出。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计划完成目标，该预算项目资金全部按照预算执行完成。川剧团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购置项目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指标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川剧团川剧团业务用房设备购置项目顺利完成，提高演艺团工作效率，保障了单位演出工作高效运转。该项目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有效地维持本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 2024 年实施，确保川剧团演艺团工作高效开展，提高单位工作效率及质量，构建良好演出环境。

2.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演艺团工作效率，川剧团活动展演年限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院团演出工作基础，为全市文旅发展做到高效推广。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十五) 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1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91.74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547.81
八、其他收入	8	426.3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9.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1.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4.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1.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93.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32.4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2.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27.22
总计	31	3,753.28	总计	62	3,753.28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财决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3,631.20	3,013.14		191.74			426.3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85.39	2,367.32		191.74			426.3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772.62	2,154.55		191.74			426.3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04	93.04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777.28	1,159.22		191.74			426.33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8.00	8.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94.29	894.2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2.78	212.7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00	3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78	182.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85	429.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31	388.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80	19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22	126.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60	62.6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	4.70					
20808	抚恤		29.27	29.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9.27	29.2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26	12.2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26	12.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58	111.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58	111.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58	111.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8	104.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8	104.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38	104.38					

注: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3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3,193.62	1,704.15	1,489.47				
207			2,547.81	1,058.34	1,489.47				
20701			2,345.04	1,058.34	1,286.70				
2070102			93.04		93.04				
2070107			1,392.14	1,058.34	333.80				
2070111			8.00		8.00				
2070199			851.85		851.85				
20799			202.78		202.78				
2079902			30.00		30.00				
2079999			172.78		172.78				
208			429.85	429.85					
20805			388.31	388.31					
2080502			194.80	194.80					
2080505			126.22	126.22					
2080506			62.60	62.60					
2080599			4.70	4.70					
20808			29.27	29.27					
2080801			29.27	29.27					
20811			12.26	12.26					
2081199			12.26	12.26					
210			111.58	111.58					
21011			111.58	111.58					
2101102			111.58	111.58					
221			104.38	104.38					
22102			104.38	104.38					
2210201			104.38	104.38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04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1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314.89	2,314.8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9.85	429.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1.58	111.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4.38	104.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13.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60.70	2,960.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5.5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7.95	157.9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5.5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18.65	总计	64	3,118.65	3,118.65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2,960.70	2,960.70	1,544.13	1,416.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1,501.79	1,501.79	1,274.29	227.50						
30101	基本工资	3	397.75	397.75	397.75							
30102	津贴补贴	4	4.27	4.27	4.27							
30103	奖金	5	268.01	268.01	268.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6										
30107	绩效工资	7	185.10	185.10	185.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126.22	126.22	126.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62.60	62.60	62.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111.58	111.58	111.5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14.38	14.38	14.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104.38	104.38	104.38							
30114	医疗费	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227.50	227.50		227.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1,130.53	1,130.53	34.06	1,096.46						
30201	办公费	17	0.34	0.34	0.12	0.22						
30202	印刷费	18										
30203	咨询费	19										
30204	手续费	20										
30205	水费	21										
30206	电费	22										
30207	邮电费	23	13.48	13.48		13.48						
30208	取暖费	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23.88	23.88		23.88						
30211	差旅费	26	118.70	118.70		118.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30213	维修（护）费	28	101.03	101.03		101.03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14	租赁费	29	84.15	84.15		84.15						
30215	会议费	30	0.15	0.15		0.15						
30216	培训费	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0.20	0.20		0.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	53.90	53.90		53.9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5										
30226	劳务费	36	302.47	302.47		302.4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30228	工会经费	38	31.69	31.69	31.69							
30229	福利费	3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34.88	34.88	0.18	34.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365.66	365.66	2.08	363.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235.77	235.77	235.77							
30301	离休费	45										
30302	退休费	46										
30303	退职（役）费	47										
30304	抚恤金	48	29.27	29.27	29.27							
30305	生活补助	49	1.48	1.48	1.48							
30306	救济费	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30308	助学金	52										
30309	奖励金	5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5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	205.02	205.02	205.0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5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6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61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2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63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64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65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66										
30906	大型修缮	67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8										
30908	物资储备	69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7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1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72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73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74										
310	资本性支出	75	92.61	92.61	92.6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7	20.31	20.31	20.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8	72.30	72.30	72.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79										
31006	大型修缮	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1										
31008	物资储备	82										
31009	土地补偿	83										
31010	安置补助	84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85										
31012	拆迁补偿	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8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8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1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92										
31101	资本金注入	93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4										
312	对企业补助	95										
31201	资本金注入	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97										
31204	费用补贴	98										
31205	利息补贴	9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1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02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103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104										
399	其他支出	1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107										
39909	经常性赠与	108										
39910	资本性赠与	109										
39999	其他支出	110										

备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6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合计	2,960.70	1,544.13	1,416.5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14.89	898.32	1,416.57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12.11	898.32	1,213.8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04		93.04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159.22	898.32	260.9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8.00		8.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51.85		851.8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78		202.7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00		3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2.78		172.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85	429.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31	388.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80	19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22	126.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60	62.6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	4.70	
20808			抚恤	29.27	29.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9.27	29.2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26	12.2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26	12.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58	111.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58	111.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58	111.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8	104.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8	104.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38	104.38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小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2,960.70	1,501.79	397.75	4.27	268.01		185.10	126.22	62.60	111.58		14.3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14.89	1,084.76	397.75	4.27	268.01		185.10					2.12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12.11	1,084.76	397.75	4.27	268.01		185.10					2.12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04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159.22	1,084.76	397.75	4.27	268.01		185.10					2.1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8.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51.8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7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2.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85	201.07						126.22	62.60			12.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31	188.81						126.22	62.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22	126.22						126.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60	62.60							62.6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											
20808			抚恤	29.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9.2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26	12.26										12.2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26	12.26										12.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58	111.58								111.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58	111.58								111.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58	111.58								111.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8	104.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8	104.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38	104.38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小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栏次															
			合计	104.38		227.50	1,130.53	0.34						13.48		23.88	118.7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7.50	1,130.53	0.34						13.48		23.88	118.7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7.50	936.55	0.34						11.92			102.55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04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27.50	67.22	0.12						1.29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8.00	0.22						3.6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68.28							7.03			102.5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3.98							1.56		23.88	16.16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3.98							1.56		23.88	16.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38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款	项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栏次																	
			合计		101.03	84.15	0.15				0.20	53.90			302.47		31.69		34.88	365.6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1.03	84.15	0.15				0.20	53.90			302.47		31.69		34.88	365.66
20701			文化和旅游		99.74	69.77	0.15				0.20	48.56			273.55		31.69		31.44	266.6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04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4.90	4.24				11.29					3.21		31.69		0.44	10.0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18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79	65.53	0.15			0.20	37.27				270.34				31.00	252.4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9	14.39					5.35				28.92				3.44	99.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0.30	29.7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9	14.39				5.35					28.92				3.14	69.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励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栏次													
		合计	235.77				29.27	1.48							205.0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1.48							5.52
20701		文化和旅游	7.00					1.48							5.52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7.00					1.48							5.5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77				29.27								199.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50												199.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80												19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												4.70
20808		抚恤	29.27				29.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9.27				29.27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科目名称	小计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物资储备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类	款	项	栏次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合计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资本性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物资储备	土地补偿	安置补助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拆迁补偿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类	款																	
		栏次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合计	92.61		20.31	72.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2.61		20.31	72.30													
20701		文化和旅游	83.81		20.31	63.5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0.24		0.24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3.57		20.07	63.5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80			8.8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80			8.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小计	资本金注入	其他对企业补助	小计	资本金注入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小计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合计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其他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经常性赠与	资本性赠与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栏次								
合计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8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4.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7.75	30201	办公费	0.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8.0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5.1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2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60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5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7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2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6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人员经费合计	1,510.06					公用经费合计	34.06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9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469.01	1,416.57	
207			1,469.01	1,416.57	
20701			1,256.23	1,213.80	
2070102			93.04	93.04	
2070107			260.90	260.90	
2070111			8.00	8.00	
2070199			894.29	851.85	
20799			212.78	202.78	
2079902			30.00	30.00	
2079999			182.78	172.78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收支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1.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1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注：1.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2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3表

单位名称：南充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36					0.36	0.20					0.20	0.20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